

被行之事，并前々有此變時如何者，尋見古勘文古文相同，然而奉爲主上無殊事，除舊布新之文，可有案歟、燒亡、大地震、執柄人等事其徵也明，然而不注其事，依有所憚，只注可有案之由，又可被行之事等注送了。

〔左經記〕寬仁二年六月廿三日甲寅始自去十八日戊亥角彗星出七星乃從上第四星乃從上第
二當二坐長一丈許傳聞吉昌覽之如

此異星，先例參勘文之後，不經幾滅藏云々而奉勘文之後及數日不滅藏者，長元七年八月十六日癸酉頭辨語云，十三日彗星見東方，仍奉密奏，或人被申云，件星大風以前出見，而天文道遲見之，遲奉奏云々古傳云，此星出時，大風若地震云々是改舊之徵也，又多有改元事云々

〔百練抄後冷泉〕天喜四年八月四日，彗星見東方。

〔諸道勘文〕四十五彗星客氣論事

天喜四年

勘申彗星見東方形象事

天地瑞祥志云，晉志曰，彗星所謂掃星，本類星末類彗，小者數寸，長或竟天，彗體無光，傅日而爲光，故夕見則東指，晨見則西指，在南北皆隨日光而指也，漢志曰，歲星羸而東南見，彗甘氏曰，不出三月廻生，彗本類星，末類彗，長二丈也，孟康曰，歲星晨見而行疾，則不見，不見變爲祆星也。

今件星晚見東方，待日光而西指，長二許丈，本廣五六寸，中小飢，末一尺餘，而芒角似簪，其色白，又歲星去月以後，在角度順疾行不見，旁引勘本條學見已无謬，尤可謂彗星矣。

右彗星形象，依宣旨勘申如件。

天喜四年八月十七日

從四位下行主計頭兼備中介中原朝臣

勘申東方所見客氣非彗星事

謹檢瑞祥志云，漢志曰，彗孛者陰陽之精，本於地而發於天也，彗體无光，待日而爲光，晉志云，彗星所謂掃星也，本類星，末銳云々薄讚經云，荊州占彗星者，所謂掃星也，五星逆錯，變氣之所生也，若芒氣四出